

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討論文件

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

發展體育、康樂及文化設施

引言

本文件簡要地重申政府現時在地區層面發展體育、康樂及文化設施的立場，並向委員匯報現正籌劃或進行的工程項目的最新進展。

規劃因素

(a) 體育及康樂設施

2. 我們參照《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所載的一般指引，規劃發展地區層面的體育設施。《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載列了根據人口數目提供設施的標準。

3. 雖然《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就提供基本設施定下了基準，我們在計劃興建新設施時，也考慮其他因素，例如一

- 體育發展的政策目標
- 現有設施的使用率
- 根據研究和調查所指公眾對不同種類運動的喜好
- 區議會的意見。

4. 我們在六月十日曾向委員簡報建造體育設施的情況，並表示在諮詢過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後，我們制定了下述規劃及推行新體育設施項目的策略方針：

- (a) 參照《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用地供應情況及上文第 3 段所述的因素，優先在設施短缺的地區提供新設施；
- (b) 優先在公眾公園和其他休憩用地(特別是人口較為年輕的地區)興建更多籃球場；
- (c) 提供更多第三代人造草地 11 人足球場，支持香港足球運動的發展；
- (d) 在公園和休憩用地提供更多緩跑徑和太極區；以及
- (e) 參照其他項目的優次，跟進已籌劃的項目，在新的或改建的游泳池場館提供更多室內泳池。

(b) 文化設施

5. 除《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的一般指引外，政府在規劃公共圖書館時，亦會考慮個別分區的地理、人口特徵及基礎設施。

6. 在策略上，當局採用以下多元化的方式，提升公共圖書館設施：

- (a) 增加新建分區圖書館和主要圖書館的標準面積，以增設座位，並令閱讀環境更舒適；
- (b) 重置、提升及翻新現有的公共圖書館，以提升／改善設施，並在適合及實際可行的情況下增加面積，以容納新設施和更多座位；
- (c) 支援發展社區圖書館，與非政府機構合作，提供整批圖書館資料外借，並免費提供專業意見；
- (d) 拓展“無牆圖書館”，拓展並不斷改善公共圖書館的電子資源館藏，包括線上資料庫及電子書籍，讓公眾無須親身前往公共圖書館亦可閱覽公共圖書館的資料；以及
- (e) 延長主要及分區圖書館的開放時間，方便市民每星期七天都可使用圖書館服務。

7. 在規劃文娛中心及大會堂等其他新的文化設施時，政府會考慮多項因素，例如全港現有設施及其使用率、有關地區的整體規劃、文化界的意見、社區的整體需求、工程成本及長遠的財政承擔等。

正在規劃及建造的項目

(a) 體育及康樂項目

8. 我們在六月十日向委員報告最近完成和預計在二零一一至一二年度完成的新項目，當中包括東涌游泳池場館及小西灣市政大廈(包括室內游泳池和體育中心)。委員並得悉另有 15 項體育設施正在興建當中，總投資額超過 92 億元。

9. 我們並於六月十日告知委員，視乎所獲的資源而定，我們的目標是着手興建多項規劃工作已接近完成的新體育設施，包括將軍澳第 74 區、沙田第 14B 區、屯門第 14 區(兆麟)和青衣(第 4 區)的室內體育館項目。我們已把這些項目的詳情告知委員。

10. 至於尚在初步籌劃階段的項目，我們會諮詢區議會及各體育總會的意見，以繼續推展這些項目，確保公眾可使用多種優質設施，鼓勵他們經常參與體育活動。我們會繼續籌劃並建造新的體育康樂場地，以及改建和改善現有設施，以配合我們在體育方面的策略政策目標，並顧及《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所述的基本水平或設施供應標準，以及上文第 3 段載列的因素。

(b) 文化設施

11. 多項新圖書館或重置圖書館的工程正在籌劃階段或在興建中，預計在二零一一年年底至二零一四年年底完成。正在進行的工程包括位於天水圍的主要圖書館、兩間分別位於藍田和元朗的分區圖書館，以及位於白田的小型圖書館。而將軍澳分區圖書館的工程將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動工。

12. 正在興建的兩項新演藝設施，是油麻地戲曲活動中心和高山劇場新翼，預計工程分別於二零一一年年底和二零一三年年中完成。

13. 當局現正籌劃興建兩間跨區社區文化中心。觀塘跨區社區文化中心和新界東跨區社區文化中心將設於港鐵站附近。每間中心各有一個大型和中型劇院和配套設施。我們會按資源的配合，繼續進行這些文化設施計劃。

體育、康樂及文化設施工程計劃的推行

14. 推行體育、康樂及文化設施工程計劃的程序與其他工務計劃相若。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在與民政事務局及其他相關決策局和部門磋商後草擬初步的擬議工程計劃範圍，然後徵詢相關區議會及其他持份者(例如體育總會)對工程的意見。康文署考慮了區議會和其他持份者的意見後，將擬備工程界定書供民政事務局審批。建築署將根據工程界定書展開技術可行性研究，藉此找出有可能對工程推行或設計構成影響的技術問題，並同時制訂初步成本預算。若技術可行性研究的結果獲得發展局局長批准，建築署將會監督有關工程的初步設計工作，而我們亦會就此進一步諮詢相關區議會及其他持份者(例如體育總會)的意見。當諮詢程序結束後，我們將尋求所需資源，以便在工務計劃下推展有關工程。在向工務小組委員會及財務委員會提交撥款申請前，我們會先徵詢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的意見。

民政事務局
二零一一年八月